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578)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三路 52 號

電　　話：(06)384-0771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 ~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他	39 ~ 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4 ~ 45
(十四)部門資訊	45 ~ 46

pwc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1000264 號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達邦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達邦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5　月　6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701024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12F, No. 395, Sec. 1, Linsen Rd., East Dist., Tainan 701024, Taiwan
T: +886 (6) 234 3111, F: +886 (6) 275 2598, www.pwc.tw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0,765	20	$ 265,605	25	$ 218,059	2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0	-	286	-	3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29,075	3	33,807	3	16,81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二)及七	4,592	1	15,308	2	918	-
1200	其他應收款		871	-	1,019	-	71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6	-	-	-	-	-
130X	存貨	六(三)	29,570	3	55,686	5	30,022	3
1410	預付款項		39,422	5	41,734	4	39,848	4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2,419	-	47,907	5	39,233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6,760	32	461,352	44	345,989	3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八)及八	551,558	62	555,728	52	548,663	5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及八	29,735	4	30,421	3	27,688	3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1,150	-	1,442	-	2,1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6,506	1	890	-	1,496	-
1915	預付設備款		9,101	1	6,459	1	10,23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81	-	881	-	1,03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98,931	68	595,821	56	591,304	63
1XXX	**資產總計**		$ 885,691	100	$ 1,057,173	100	$ 937,293	100

（續次頁）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

（民國110年及109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3月31日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86,000	10	$ 207,498	20	$ 122,011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十)						
	負債－流動		6	-	-	-	-	-
2150	應付票據		180	-	-	-	-	-
2170	應付帳款		9,370	1	22,582	2	7,99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5,314	3	35,540	4	29,87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757	-	3,719	-	7,93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498	-	1,493	-	1,25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6,125	14	270,832	26	169,079	1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78,379	9	78,221	7	72,231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29	-	484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944	1	5,320	1	3,087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1,645	-	1,804	-	2,29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297	10	85,829	8	77,609	8
2XXX	**負債總計**		212,422	24	356,661	34	246,688	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01,314	34	301,314	28	293,624	3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十六)	252,725	29	252,725	24	247,314	26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670	5	47,670	5	45,55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491	3	24,491	2	12,45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75,230	8	102,295	10	118,180	13
3400	其他權益		(28,161)	(3)	(27,983)	(3)	(26,521)	(3)
3XXX	**權益總計**		673,269	76	700,512	66	690,605	7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85,691	100	$ 1,057,173	100	$ 937,29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郁芬　　經理人：劉郁芬　　會計主管：鄭麗雪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28,740	100	$ 107,9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七)(十三)(二十三)(二十四)	(130,572)	(101)	(94,761)	(88)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1,832)	(1)	13,232	12
	營業費用	六(七)(十三)(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10,240)	(8)	(6,347)	(6)
6200	管理費用		(11,651)	(9)	(7,85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88)	(3)	(3,61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579)	(20)	(17,810)	(16)
6900	營業損失		(27,411)	(21)	(4,578)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46	-	33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401	-	5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十一)及十二	(4,658)	(4)	(90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六)(二十二)	(476)	-	(55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387)	(4)	(564)	(1)
7900	**稅前淨損**		(31,798)	(25)	(5,142)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	4,733	4	(614)	-
8200	**本期淨損**		($ 27,065)	(21)	($ 5,756)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67)	(1)	($ 2,03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732)	(22)	($ 7,786)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065)	(21)	($ 5,756)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8,732)	(22)	($ 7,786)	(7)
	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92)		($ 0.20)	
9850	稀釋		($ 0.92)		($ 0.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郁芬　　經理人：劉郁芬　　會計主管：鄭麗雪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3,624	$ 247,314	$ 45,551	$ 12,457	$ 123,936	($ 24,491)	$ -	$ 698,391
109年1至3月淨損		-	-	-	-	(5,756)	-	-	(5,756)
109年1至3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30)	-	(2,030)
109年1至3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56)	(2,030)	-	(7,786)
109年3月31日餘額		$ 293,624	$ 247,314	$ 45,551	$ 12,457	$ 118,180	($ 26,521)	$ -	$ 690,605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1,314	$ 252,725	$ 47,670	$ 24,491	$ 102,295	($ 18,248)	($ 9,735)	$ 700,512
110年1至3月淨損		-	-	-	-	(27,065)	-	-	(27,065)
110年1至3月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67)	-	(1,667)
110年1至3月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065)	(1,667)	-	(28,73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六(十六)	-	-	-	-	-	-	1,489	1,489
110年3月31日餘額		$ 301,314	$ 252,725	$ 47,670	$ 24,491	$ 75,230	($ 19,915)	($ 8,246)	$ 673,26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郁芬　　經理人：劉郁芬　　會計主管：鄭麗雪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31,798)	($ 5,1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6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三)	166	(1,431)
折舊費用	六(五)(六)(二十三)	6,204	6,244
各項攤提	六(七)(二十三)	287	203
長期遞延收入攤銷數		(159)	(16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六(十六)(二十四)	1,489	-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46)	(33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476	5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56	1,164
應收帳款		4,732	11,6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16	1,429
其他應收款		148	193
存貨		25,950	10,614
預付款項		2,312	(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0	-
應付帳款		(13,212)	(1,030)
其他應付款		(8,786)	(8,3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379)	15,534
收取之利息		346	336
支付之利息		(355)	(373)
支付之所得稅		(16)	(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04)	15,479

（續次頁）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45,488	($ 36,81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4,133)	(3,796)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七)	-	(5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52)	(1,608)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603	(42,5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121,498)	33,929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371)	(394)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3,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1,869)	37,03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30	1,7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4,840)	11,7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65,605	206,3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80,765	$ 218,0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劉郁芬　　經理人：劉郁芬　　會計主管：鄭麗雪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90年12月28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批發及銷售水解黃豆胜肽蛋白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7年9月18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5月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餘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說明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批發及銷售水解黃豆胜肽蛋白	100%	100%	—%	(註1)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WELL HAVE GROUP INCORPORATED	一般投資業務	—%	—%	100%	(註2)
WELL HAVE GROUP INCORPORATED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批發及銷售水解黃豆胜肽蛋白	—%	—%	100%	(註1)

(註 1)民國 109 年第二季因集團投資架構改變,將原透過集團子公司 WELL HAVE GROUP INCORPORATED 持有 100%之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權，調整為本公司直接持有。

(註 2)業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依法解散，並於民國 109 年第二季清算完結。

3.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1.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2.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續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名稱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7～50年
機器設備	3～20年
水電設備	15年
運輸設備	5～10年
辦公設備	2～15年
租賃改良	4～7年
其他設備	3～25年

(十二)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無形資產

1.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專門技術移轉費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3.排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達可使用狀態後(即開始排放後)依直線法按可使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六)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十八)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將以發行價格買回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該等將支付之價款並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為普通股股本。

(二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1)本集團製造及銷售水解黃豆胜肽蛋白，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顧客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集團外顧客，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顧客，且顧客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售稅額、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 7～90 天內收款，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

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重大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31	$ 229	$ 27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7,602	145,771	202,893
	117,833	146,000	203,165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62,932	119,605	14,894
	$ 180,765	$ 265,605	$ 218,059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於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本集團於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之應收票據均未逾期。

2.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30天內	$ 29,002	$ 40,372	$ 14,021
31-90天	4,475	8,743	3,712
91-180天	190	-	-
	$ 33,667	$ 49,115	$ 17,733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本集團於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9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32,368。

4.本集團於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5.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存　　貨

	110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5,847	($ 192)	$ 5,655
物料	1,801	(133)	1,668
在製品	2,098	(88)	2,010
製成品	20,265	(28)	20,237
	$ 30,011	($ 441)	$ 29,570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6,297	($ 19)	$ 6,278
物料	1,422	(130)	1,292
在製品	1,579	(83)	1,496
製成品	46,663	(43)	46,620
	$ 55,961	($ 275)	$ 55,686

	109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853	($ 10)	$ 1,843
物料	1,306	(154)	1,152
在製品	410	(47)	363
製成品	28,922	(2,258)	26,664
	$ 32,491	($ 2,469)	$ 30,02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4,942	$ 91,776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註1)	5,463	4,40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2)	166	(1,431)
存貨盤虧	1	8
	$ 130,572	$ 94,761

(註1)本集團於民國109年1至3月受新型冠狀肺炎之影響，實際產能未達正常產能，故導致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直接認列為費損之金額增加。

(註2)本集團民國109年1至3月因出售以前年度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減少。

(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 2,419	$ 47,907	$ 39,233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水電、運輸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108,915	$ 318,326	$ 226,409	$ 16,893	$ 53,415	$ 6,034	$ 729,992
累計折舊	-	(24,930)	(108,677)	(7,081)	(19,061)	-	(159,749)
累計減損	-	-	(2,054)	-	-	-	(2,054)
淨兌換差額	-	(4,011)	(2,251)	(325)	(579)	(5,295)	(12,461)
	$ 108,915	$ 289,385	$ 113,427	$ 9,487	$ 33,775	$ 739	$ 555,728
110年1至3月							
1月1日	$ 108,915	$ 289,385	$ 113,427	$ 9,487	$ 33,775	$ 739	$ 555,728
增添	-	-	1,298	-	-	1,432	2,73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110	-	-	-	1,110
折舊費用	-	(1,962)	(2,599)	(207)	(927)	-	(5,695)
處分－成本	-	-	(1,058)	-	-	-	(1,058)
－累計折舊	-	-	857	-	-	-	857
－累計減損	-	-	201	-	-	-	201
淨兌換差額	-	(1,358)	(683)	(69)	(198)	(7)	(2,315)
3月31日	$ 108,915	$ 286,065	$ 112,553	$ 9,211	$ 32,650	$ 2,164	$ 551,558
110年3月31日							
成本	$ 108,915	$ 318,326	$ 227,759	$ 16,893	$ 53,415	$ 7,466	$ 732,774
累計折舊	-	(26,892)	(110,419)	(7,288)	(19,988)	-	(164,587)
累計減損	-	-	(1,853)	-	-	-	(1,853)
淨兌換差額	-	(5,369)	(2,934)	(394)	(777)	(5,302)	(14,776)
	$ 108,915	$ 286,065	$ 112,553	$ 9,211	$ 32,650	$ 2,164	$ 551,55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水電、運輸及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08,915	$ 315,567	$ 223,233	$ 16,893	$ 49,925	$ 7,713	$ 722,246
累計折舊	-	(17,220)	(107,171)	(6,240)	(15,427)	-	(146,058)
累計減損	-	-	(2,054)	-	-	-	(2,054)
淨兌換差額	-	(6,979)	(3,733)	(476)	(1,019)	(5,298)	(17,505)
	$ 108,915	$ 291,368	$ 110,275	$ 10,177	$ 33,479	$ 2,415	$ 556,629
109年1至3月							
1月1日	$ 108,915	$ 291,368	$ 110,275	$ 10,177	$ 33,479	$ 2,415	$ 556,629
增添	-	167	929	-	-	39	1,13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76	-	56	-	132
折舊費用	-	(1,915)	(2,648)	(219)	(935)	-	(5,717)
淨兌換差額	-	(2,019)	(1,068)	(111)	(290)	(28)	(3,516)
3月31日	$ 108,915	$ 287,601	$ 107,564	$ 9,847	$ 32,310	$ 2,426	$ 548,663
109年3月31日							
成本	$ 108,915	$ 315,734	$ 224,238	$ 16,893	$ 49,981	$ 7,752	$ 723,513
累計折舊	-	(19,135)	(109,819)	(6,459)	(16,362)	-	(151,775)
累計減損	-	-	(2,054)	-	-	-	(2,054)
淨兌換差額	-	(8,998)	(4,801)	(587)	(1,309)	(5,326)	(21,021)
	$ 108,915	$ 287,601	$ 107,564	$ 9,847	$ 32,310	$ 2,426	$ 548,663

1.本集團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供自用之資產。

2.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八)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4.本集團於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廠房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5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109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土地	$ 23,337	$ 23,644	$ 23,371
廠房	2,551	2,701	3,151
運輸設備(公務車)	3,847	4,076	1,166
	$ 29,735	$ 30,421	$ 27,688

	110年1至3月 折舊費用	109年1至3月 折舊費用
土地	$ 130	$ 127
廠房	150	150
運輸設備(公務車)	229	250
	$ 509	$ 527

3.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0	$ 15
屬短期租賃合約或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31	$ 36

4.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22及$445。

(七)無形資產

	110 年 1 至 3 月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移轉費	排汙權(註)	合計
期初餘額				
成本	$ 805	$ 500	$ 1,748	$ 3,053
累計攤銷	(523)	(167)	(735)	(1,425)
淨兌換差額	-	-	(186)	(186)
	$ 282	$ 333	$ 827	$ 1,442
期初淨帳面價值	$ 282	$ 333	$ 827	$ 1,442
攤銷	(20)	(42)	(225)	(287)
淨兌換差額	-	-	(5)	(5)
期末淨帳面價值	$ 262	$ 291	$ 597	$ 1,150
期末餘額				
成本	$ 805	$ 500	$ 1,748	$ 3,053
累計攤銷	(543)	(209)	(960)	(1,712)
淨兌換差額	-	-	(191)	(191)
	$ 262	$ 291	$ 597	$ 1,150

	109 年 1 至 3 月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移轉費	排汙權(註)	合計
期初餘額				
成本	$ 805	$ -	$ 1,748	$ 2,553
累計攤銷	(443)	-	-	(443)
淨兌換差額	-	-	(196)	(196)
	$ 362	$ -	$ 1,552	$ 1,914
期初淨帳面價值	$ 362	$ -	$ 1,552	$ 1,914
增添－單獨取得	-	500	-	500
攤銷	(20)	(42)	(141)	(203)
淨兌換差額	-	-	(16)	(16)
期末淨帳面價值	$ 342	$ 458	$ 1,395	$ 2,195
期末餘額				
成本	$ 805	$ 500	$ 1,748	$ 3,053
累計攤銷	(463)	(42)	(141)	(646)
淨兌換差額	-	-	(212)	(212)
	$ 342	$ 458	$ 1,395	$ 2,195

(註)子公司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105年10月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建設項目主要汙染物排放總量指標管理辦法於福建省排汙權交易平台透過公開競價方式取得主要汙染物之排汙權，總價款為人民幣360仟元，排放期限為5年。

1.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無形資產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營業成本	$ 225	$ 141
管理費用	20	62
研究發展費用	42	-
	$ 287	$ 203

(八)非金融資產減損

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止，經認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失分別為$1,853、$2,054及$2,054。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 26,000	0.21%	土地、房屋及建築、土地使用權及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擔保基金(註)
無擔保銀行借款	60,000	0.93%	無
	$ 86,000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 147,498	0.21%～4%	土地、房屋及建築、定期存款、土地使用權及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擔保基金(註)
無擔保銀行借款	60,000	0.93%	無
	$ 207,498		

借款性質	109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 34,000	1.20%	定期存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88,011	1.15%～1.26%	無
	$ 122,011		

(註)本公司因符合經濟部「中小企業輔導體系建立及輔導辦法」之規定，並經中小企業聯合輔導中心審查核准後，依「財團法人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作業手冊」之相關規定，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短期及中期信用保證。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至 3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負債項目	11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6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1.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301 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 年 3 月 31 日	
衍生金融工具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439仟元	110.3～110.5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合約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十一)其他應付款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117	$ 11,188	$ 5,230
應付設備款	6,318	7,721	8,585
應付運費	4,040	5,229	2,272
應付燃料費	1,233	1,820	1,742
應付佣金	843	1,221	80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761	761	2,138
應付勞務費	615	504	521
其他	6,387	7,096	8,582
	$ 25,314	$ 35,540	$ 29,877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3月31日	備註
分期償付之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8.10.9～113.9.15	0.1%	無	$ 42,359	(註1)
擔保借款	108.11.11～113.12.15	0.1%	土地、房屋及建築	36,020	(註2)
				$ 78,379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備註
分期償付之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8.10.9～113.9.15	0.1%	無	$ 42,201	(註1)
擔保借款	108.11.11～113.12.15	0.1%	土地、房屋及建築	36,020	(註2)
				$ 78,22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9年3月31日	備註
分期償付之借款					
無擔保借款	108.10.9～113.9.15	0.1%	無	$ 41,731	(註1)
擔保借款	108.11.11～113.12.15	0.1%	土地、房屋及建築	30,500	(註2)
				$ 72,231	

(註1)本金寬限3年，自寬限期屆滿後，分24期攤還本息。

(註2)本金寬限2年，自寬限期屆滿後，分36期攤還本息。惟自民國109年第二季更新借款合約，改為寬限期3年，自寬限期屆滿後，分24期攤還本息。

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三)退休金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養

老保險金。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至 3 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5 及$375。

(十四)普通股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單位：仟股)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期初暨期末餘額	30,132	29,363

2.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9 年 8 月間行使認購 14 單位，認購價款為$252，業經董事會通過增資發行新股$140，並認列資本公積$112，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

3.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以創造公司及股東最大利益，業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總額為 755 仟股，以獲配員工個人留任年資及年度績效考評標準皆達成為既得條件，若未達既得條件者，本公司有權以發行價格買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尚無已既得及註銷之股份。

4.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500,000(其中保留$20,000，分為 2,0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及附認股權公司債使用)，實收資本總額則為$301,314，分為 30,132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資本公積

1.本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明細如下：

110 年 1 至 3 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247,426	$ -	$ 5,299	$ -	$ 252,725

109 年 1 至 3 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246,756	$ 308	$ -	$ 250	$ 247,314

2.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3月4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30,131轉增資發行新股3,013仟股。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0月1日發行以權益交割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700單位，其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24元，係以不低於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依據訂定之，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1,000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該認股權存續期間屆滿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後為每股新台幣18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5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民國109年1至3月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9年1至3月	
認股選擇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暨期末流通在外	49	$ 18.5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49	18.5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民國110年1至3月則無此情事。

(2)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允價值如下：

給與日	民國104年10月1日
股利率	—
預期價格波動率	22.42%
無風險利率	0.82%
預期存續期間	4.05年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單位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 5.91元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7月17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755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民國109年8月7日為增資基準日。員工獲配限制權利新股後，仍在職且達本公司各當年度績效考核

標準者，得依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所訂之相關條件，分次既得股份。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本公司此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買回並予以註銷，惟員工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1)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彙總如下：(單位：仟股)

	110 年 1 至 3 月
期初暨期末股數	755

(2)本公司以給與日每股之公允價值新台幣 20.15 元及預估各年度既得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計$12,849(表列「其他權益」)。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至 3 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489。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惟股利分配數額不得低於當年度利潤依前述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之 10%。本公司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資本適足率，盈餘分配除依前項規定辦理外，決議發放股利時，得以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 10%，惟此項股東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需求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其他權益而產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為$24,491，業已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4.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為$14,681(每股新台幣 0.5 元)。民國 110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普通股現金股利$6,026(每股新台幣 0.2 元)，本合併財務

報告並未反映此應付股利。

(十八)營業收入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28,740	$ 107,993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十九)利息收入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銀行存款利息	$ 345	$ 336
其他利息收入	1	-
	$ 346	$ 336

(二十)其他收入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租金收入	$ 54	$ 54
其他收入	347	498
	$ 401	$ 552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 301)	$ -
外幣兌換損失	(4,088)	(900)
其他損失	(269)	-
	($ 4,658)	($ 900)

(二十二)財務成本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利息費用：		
銀行利息	$ 456	$ 537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0	15
	$ 476	$ 552

(二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736	$ 7,999	$ 13,735
折舊費用	4,515	1,689	6,204
攤銷費用	225	62	287
	$ 10,476	$ 9,750	$ 20,226

	109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866	$ 6,125	$ 11,991
折舊費用	4,497	1,747	6,244
攤銷費用	141	62	203
	$ 10,504	$ 7,934	$ 18,438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4,747	$ 5,481	$ 10,22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1,489	1,489
勞健保費用	453	518	971
退休金費用	288	217	505
其他用人費用	248	294	542
	$ 5,736	$ 7,999	$ 13,735

	109 年 1 至 3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5,010	$ 5,245	$ 10,255
勞健保費用	440	499	939
退休金費用	205	170	375
其他用人費用	211	211	422
	$ 5,866	$ 6,125	$ 11,99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3%及董事酬勞不高於3%。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皆係處虧損狀態，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109年度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為$761，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員工酬勞尚未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2	$ 75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6	-
	38	75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771)	(140)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733)	$ 614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除民國 107 年度尚未核定外，餘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0 年 5 月 6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六)每股虧損

	110 年 1 至 3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新台幣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27,065)	29,377	($ 0.92)

民國 110 年 1 至 3 月潛在普通股－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因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110 年 1 至 3 月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109 年 1 至 3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新台幣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5,756)	29,363	($ 0.20)

民國 109 年 1 至 3 月潛在普通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109 年 1 至 3 月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30	$ 1,1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721	11,24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318)	(8,58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4,133	$ 3,796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10	$ 132

(二十八)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207,498	$ 6,813	$ 78,221	$ 292,53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1,498)	(371)	-	(121,86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58	158
110年3月31日餘額	$ 86,000	$ 6,442	$ 78,379	$ 170,821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餘額	$ 88,082	$ 4,737	$ 68,575	$ 161,39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3,929	(394)	3,500	37,03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56	156
109年3月31日餘額	$122,011	$ 4,343	$ 72,231	$ 198,58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	其他關係人
中山統一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交易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	$ 18,936	$ 36,034
其他關係人	190	4,676
	$ 19,126	$ 40,710

銷售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除部分係出貨後15～20天內電匯收款外，其餘為月結30～60天內收款，一般客戶為月結7～90天內收款。除部分關係人銷售之產品因僅銷售予關係人，致價格無法比較外，餘則與一般客戶大致相同。

2.應收帳款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	$ 4,212	$ 14,664	$ -
其他關係人	380	644	918
	$ 4,592	$ 15,308	$ 918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1至3月	109年1至3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588	$ 2,552
退職後福利	31	31
	$ 2,619	$ 2,583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擔保用途
質押定期存款(註1)	$ 2,419	$ 47,907	$ 39,233	履約保證及短期借款擔保
土地(註2)	108,915	108,915	108,915	短期及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2)	236,696	239,380	83,298	短期及長期借款擔保
土地使用權(註3)	23,337	23,644	-	短期借款擔保
	$ 371,367	$ 419,846	$ 231,446	

(註1)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3)表列「使用權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子公司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融資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194,160、$193,920及$45,345，其實際動用金額均為$－。

2.截至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止，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採購而尚未付款之資本支出分別為$9,772、$14,256及$99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採取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等管理策略。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請詳附註六、(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說明。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收入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出售美元現金之影響。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則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 年 3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1,929	28.54	$ 55,056
人民幣：新台幣	57,333	4.344	249,05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6,722	28.43	$ 191,113
人民幣：新台幣	56,970	4.371	248,998

	109 年 3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3,502	30.175	$ 105,660
人民幣：新台幣	35,509	4.256	151,141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及美元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2,433及$2,054。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088 及$900。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有從事具價格波動之金融商品交易，故預期無重大價格波動之市場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至 3 月，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B.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C.若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至 3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8 及$4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皆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集團按地理區域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集團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之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均非重大。

G.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故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3 月 31 日均未予認列。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0年3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3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79,440	$ 437,252	$ 454,000
一年以上到期	42,000	-	134,500
	$ 821,440	$ 437,252	$ 588,500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0 年內將另行商議。

C.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現金流量。

110 年 3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6,157	$ -	$ -	$ -
應付票據	180	-	-	-
應付帳款	9,370	-	-	-
其他應付款	25,314	-	-	-
租賃負債	1,564	1,564	3,474	-
長期借款	718	17,860	63,291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	$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8,060	$ -	$ -	$ -
應付帳款	22,582	-	-	-
其他應付款	35,540	-	-	-
租賃負債	1,564	1,564	3,865	-
長期借款	716	7,885	73,447	-

109 年 3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22,378	$ -	$ -	$ -
應付帳款	7,998	-	-	-
其他應付款	29,877	-	-	-
租賃負債	1,302	817	2,192	156
長期借款	703	4,365	71,954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　　-	$　　6	$　　-	$　　6

民國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則無此情事。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C.遠期外匯合約係依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民國110年及109年1至3月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本集團於民國110年3月31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3月31日並無屬於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110年1至3月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說明。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事。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該應報導部門以從事製造、批發及銷售水解黃豆胜肽蛋白等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依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的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 年 1 至 3 月	109 年 1 至 3 月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128,740	$ 107,993
利息收入	346	336
折舊及攤銷	6,491	6,447
利息費用	476	552
部門稅前淨損	(31,798)	(5,142)
部門資產	885,691	937,293
部門負債	212,422	246,688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董事會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採用一致衡量方式，故無需調節。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260,206	$ 260,206	$ 184,186	1.2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 269,308	$ 269,308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之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40%為限，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之40%。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1：4.344)換算為新台幣。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 673,269	$ 194,160	$ 194,160	$ -	$ -	28.84%	$ 673,269	Y	N	Y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之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本公司之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1.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註3)1.與本公司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其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止背書保證時，本公司與其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且不得超過下述規定之限額。

2.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高過本公司淨值20%為限；惟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背書保證，不受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20%之限制，但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0%為限。

(註4)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在美元4,000仟元及新台幣80,000仟元以內提供該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54)換算為新台幣。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84,186	—	21%
				背書保證	194,160	—	22%
				其他收入	1,097	—	1%
				利息收入	557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批發及銷售水解黃豆胜肽蛋白	$ 273,672	(註1)	$ 273,672	$ -	$ -	$ 273,672	($ 7,946)	100%	($ 7,946)	$ 219,187	$ -	子公司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	$ 273,672	$ 282,216	$ 403,961

(註1)係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3)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60%(較高者)為其上限。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54；人民幣：新台幣1：4.344)換算為新台幣。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註1)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福建達邦蛋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 194,160	借款擔保	$ 260,206	$ 184,186	1.20%	$ 557	$ 1,097

(註1)係技術服務收入等，帳列「其他收入」項目。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54；人民幣：新台幣1：4.344)換算為新台幣。

達邦蛋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2,035,568	6.75%
嘉贏投資有限公司	1,905,730	6.32%
國歡企業有限公司	1,743,695	5.78%
統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2,051	5.3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